

遴选文件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根据运营需求，拟采购一家技术咨询顾问服务采购项目单位，现将项目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技术咨询顾问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概况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位于东莞市麻涌镇海心沙岛，占地面积 700 亩，定位为以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环境事故应急处理为中心，以资源循环再生利用为目标，以产业融合、文化传承、生态环保相结合的“三生”共融发展为宗旨的绿色生态产业园。

服务范围：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所有运营及在建固废、危险废物、检测中心、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等项目（含海心沙岛所有全资子公司、合资公司）。

服务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sy.com.cn/>）及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shuanbao.com.cn/>）发布。

三、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

1. 麻涌环保热电厂运行对标分析。对麻涌环保热电厂的设施运行、发电量、飞灰产率、运营管理水平等与全国同类电厂进行对标分析，对麻电的运营水平、管理水平进行评估并提出改进建议。

2. 生活垃圾分类对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内设施的影响分析。从进厂物流量、进厂垃圾特性等方面，分析生活垃圾分类政策对生活垃圾焚烧设施、餐厨垃圾厌氧消化设施的影响，提出应对建议。

3. 典型城市环卫一体化案例对东莞的启示。结合文献资料，对典型城市的环卫一体化进程进行叙述分析，对东莞市环卫一体化建设提出相关建议。

4. 服务期内，为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所有运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固废、危险废物、检测中心、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等技术咨询服务。

5. 成交人须保证拥有合法知识产权，未侵犯第三方的任何权利。如因此导致第三方向采购人主张权利或发生其他纠纷，成交人应负责解决纠纷，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应赔偿损失。

（二）工作成果

1、成交人根据上述的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完成编制相关技术咨询报告3份（麻涌环保热电厂运行对标分析、生活垃圾分类对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内设施的影响分析、典型城市环卫一体化案例对东莞的启示），每一份咨询报告胶装成册一式六份，提供可编辑电子档及彩色扫描件一份，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2、成交人本项目的工作成果所有权属于采购人，成交人不得将本项目的工作成果用于其他地方。

(三)对项目体系服务相关要求有疑问，可咨询项目负责人陈工 13650431981。

四、资格条件

1. 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报价人近三年内（2018年1月至今）承担过固废类（垃圾焚烧发电、危废处理处置）行业技术咨询等经验（提供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及该合同期下任意一期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报价人项目负责人应具有高级工程师同等或以上（环境类相关、或环境监测、或环境分析、或化学分析）技术职称证书（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同等或以上职称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五、服务费最高限价：

采购限价：人民币 49 万元（含税）。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实行固定价格报价，报价包含服务费、测试费、材料费、人工费、专家评审费、会务费、交通费、税费、保险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结算时价格不做调整。

要求报价人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分项包括：报价人认为需要列出的其他分项。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六、服务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服务期一年，服务期内成交人应出具测算报告并通过甲方验收。

七、费用及支付说明：

（一）费用要求

本项目为总价包干，报价人价格须包含服务费、测试费、材料费、人工费、专家评审费、会务费、交通费、税费、保险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结算时价格不做调整。

（二）支付方式

1. 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向甲方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价5%的不可撤销银行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字之日起7天内保持有效；

2. 合同签订完后，报价人提交请款资料及等额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三十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作为定金；

3. 报价人完成三份咨询报告编制、出具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报价人提交请款资料及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三十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

4. 合同服务期满，报价人提交请款资料及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三十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5. 报价人请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6. 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返还申请时间为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在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八、保证金

报价人应按遴选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报价保证金，报价保证金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报价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1、报价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肆仟元整（¥9,800.00）。

2、报价保证金缴纳期限：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报价保证金汇错账号、迟到或不足额均作无效处理）。

3、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帐户名称：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中心支行（行号：402602000018）

银行帐号：380010190010009298

4、未中标的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在采购人发出结果确认函之日起，一次性无息退还；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在成交人按遴选文件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缴纳履约保证金后，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

九、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报价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及分项报价清单（分项报价清单由报价人自

拟，必须满足本项目需求书要求。如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或缺项是满足本项目需求书要求所必需的，均由报价人负责并承担费用。）；

2、法人证明（模板）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授权书（模板）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本遴选文件中第四条资格条件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6、报价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模板，一式二份，一份随报价响应文件装订，一份单独封装）；

7、项目实施方案（须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拟投人员安排、工作推进进度计划及质量目标等。）

8、报价人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可参照附件中项目考评重点的资料）。

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报价，报价文件必须装订完整，于骑缝处加盖投标单位企业公章。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为彩色（或黑白）复印的报价文件无效。

以上所有文件须加盖公章。

报价人须提交报价文件正本彩色扫描件电子档一份（U盘提交，单独密封）。

十、遴选程序

遴选时间：2021年7月9日（星期五）上午10:00。

报价人须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到开标地址提交报价文件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如须现场提交投标文件人员，须提供6月22号之后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粤康码绿码。

报价人提交报价文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办公楼7楼7C会议室（可导航“市政一公司海心沙项目”往前约200米，或导航“北京琪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东莞海心沙项目部)”往前约70米）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13829192073

1、开标后，公示各报价人的投标报价，采购人组建的遴选工作小组将一一就采购人要求的服务内容及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进行洽谈；然后采购人将就各报价人反馈的意见进行统一的澄清，澄清后由各报价人进行第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原则上不应高于第一次报价）

2、采购人组建的遴选工作小组内部对各报价人的响应方案进行评议，推荐成交人，并按公司规定的程序进行报批。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7月1日



附件一 报价函

报价函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针对贵司关于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技术咨询顾问服务采购项目，我司愿意以价税合计人民币 xxxxx 元（大写），¥xxx.00（小写）（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票面税率 %）承接此项目的服务工作。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分项报价清单

(分项报价清单由报价人自拟，必须满足本项目需求书要求。如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现有任何漏项或缺项是满足本项目需求书要求所必需的，均由报价人负责并承担费用。)

报价人名称 (加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

日期:

附件二 法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
证复印件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名称）的_____（报
价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
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
件）。

特此证明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职务：

附件三 法人授权书

授权委托书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填写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填写报价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填写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技术咨询顾问服务采购项目等相关服务的报价、谈判和合同的签订、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本委托书于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有效期不得少于 90 个日历日）

报价人名称（加盖公章）：

报价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附件四 报价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报价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致：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_____，帐号_____，开户银行：_____）。

本单位报价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报价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汇款帐户名称：____（必须是报价时使用的帐户名）

帐号：_____（必须是报价时使用的帐号）

开户银行：_____省_____市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报价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我方报价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附件五 项目考评重点

序号	考评内容	考评依据
1	报价金额	对报价人性价比进行考评
2	资信等级	对报价人的资信等级情况进行考评； 根据报价人获得过资信等级证书信用。 （以报价人提供的银行开具的资信等级证书信用等级为考评依据。）
3	项目负责人 经验	对本项目负责人情况进行评价； 自 2018 年以来，承担过固废类（垃圾焚烧发电、危废处理处置）行业行业技术咨询等经验等情况进行评价； （报价人本项应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或同等职称证明材料、有效期内身份证复印件、近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项目负责人业绩需提供可体现项目负责人信息的合同复印件或可公开查询的成果证明，否则采购人有权不采信。）
4	课题组其它 成员	以本项目人员配备情况进行评价； 根据报价人拟投入的其它课题组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的人员职称等级（环境类相关、或环境监测、或环境分析、或化学分析）；及自 2018 年以来，参与过固废类（垃圾焚烧发电、危废处理处置）行业技术服务等经验等情况进行评价。 （报价人本项应提供其它课题组成员职称证书或同等职称证明材料、有效期内身份证复印件、近 3 个月的

		社保缴纳证明；其它课题组成员业绩需提供可体现成员信息的合同复印件或可公开查询的成果证明，否则采购人有权不采信。)
5	综合实力	对报价人的科研实力、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情况进行进行考评。 (以报价人提供的的综合实力证明材料如：最近一年财务报表证明、承担单位简介、相关科研专利证明材料等作为考评依据)
6	同类项目经验	对报价人的同类项目经验进行考评： 报价人近三年内（2018年1月至2021年5月31日垃圾焚烧发电、危废处理处置）行业技术咨询服务等经验 (以报价人提供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及该合同期下任意一期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7	项目实施方案完整性	对项目实施方案完整性进行考评： 报价人对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环保相关政策、行业监管要求和重点是否熟悉；报价人编制的工作方案是否完整合理、重点突出、技术路线可行、符合政策要求； (以报价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内容为考评)
8	合理化建议	对比项目实施方案对本项目开展的合理化建议是否具有针对性，是否合理恰当。 (以报价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内容为考评)
9	工作计划	对比项目实施方案对项目整体工作阶段及任务划分、进度控制是否合理、关键时间节点把握是否科学准确等进行综合考评

		(以报价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内容为考评)
10	质量控制	对比项目实施方案中的目标是否明确，制定的质量控制措施是否具体且针对性强 (以报价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内容为考评)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技术咨询顾问服务采购项目

甲方: 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 XXXX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乙双方就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技术咨询顾问服务采购项目宜协商一致, 特订立本合同, 由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金额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XXX 元 (¥XXX.XX 元), 其中: 增值税税率为 XX%, 税金¥XXX 元, 不含税合同总价款为¥XXX 元。本项目报价已包含服务费、测试费、材料费、人工费、专家评审费、会务费、交通费、税费、保险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 甲方不承担其他额外费用。各项子项目费用详见附件《报价清单》。

二、服务范围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为:

1. 麻涌环保热电厂运行对标分析。对麻涌环保热电厂的设施运行、发电量、飞灰产率、运营管理水平等与全国同类电厂进行对标分析, 对麻电的运营水平、管理水平进行评估并提出改进建议。

2. 生活垃圾分类对海心沙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内设施的影响分析。从进厂物

流量、进厂垃圾特性等方面，分析生活垃圾分类政策对生活垃圾焚烧设施、餐厨垃圾厌氧消化设施的影响，提出应对建议。

3. 典型城市环卫一体化案例对东莞的启示。结合文献资料，对典型城市的环卫一体化进程进行叙述分析，对东莞市环卫一体化建设提出相关建议。

4.服务期内，为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所有运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固废、危险废物、检测中心、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等技术咨询服务。

5.成交人须保证拥有合法知识产权，未侵犯第三方的任何权利。如因此导致第三方向采购人主张权利或发生其他纠纷，成交人应负责解决纠纷，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应赔偿损失。

6.乙方必须按附件《报价文件》中的承诺及项目实施方案开展本项目工作。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在服务实施过程中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包括进度、质量等。

2.甲方派出业务人员配合乙方完成技术服务相关的资料收集、实施方案的确认等工作，协调提供调查场地的相关资料等。

3.甲方应及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甲方提供的资料，未经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复制。

2.负责及时提供给甲方各阶段成果文件，承担为完成本项目而产生的全部费用。

4.乙方技术服务过程中涉及需要向甲方公开有关技术细节，应提供必要的技术材料，并向甲方相关人员提供培训和技术支持。

5.乙方在服务本项目服务期间自负自身安全责任，服从甲方项目和场地管理。

四、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服务期一年，服务期内成交人应出具报告并通过甲方验收。

五、付款方式

1.成交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向甲方提交金额为本合同总价5%的不可撤销银行保函或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履约担保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后，双方签字之日起7天内保持有效；

2.合同签订完后，报价人提交请款资料及等额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三十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作为定金；

3.报价人完成三份咨询报告编制、出具报告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报价人提交请款资料及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三十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70%。

4.合同服务期满，报价人提交请款资料及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有效资料的三十个日历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5.报价人请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6. 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返还申请时间为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在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30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6.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六、知识产权归属

1. 乙方保证拥有合法知识产权，未侵犯第三方的任何权利。如因此导致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或发生其他纠纷，乙方应负责解决纠纷，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损失。

2. 乙方本项目的工作成果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工作成果用于其他地方。

七、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甲方的财产。乙方应当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甲方同意由乙方持有的除外。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未按本合同要求履约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没收乙方缴纳

的履约保证金，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补足。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个日历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则每日按应付未付款项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逾期支付服务款项超过 15 个日历日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报价文件、结果确认函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

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

附件 1: 《报价文件》

附件 2: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附件 2:

阳光合作协议

甲方（采购方全称）：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方全称）：

甲乙双方于 年 月 日签署了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技术咨询顾问服务采购项目（以下简称原合同），为加强双方阳光合作，保证职员职业安全，甲乙双方经协商签定本协议并作为双方共同遵守的阳光合作行为准则。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有责任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本协议的规定。
2. 甲方有责任对本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阳光合作教育。
3. 甲方人员应严格遵守本单位有关阳光合作管理的规定，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回扣、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不得参加乙方提供的旅游或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
4. 甲方人员如违反阳光合作管理制度及本协议规定，甲方视情节轻重、影响大小给予行政及经济处罚。
5. 对于乙方举报甲方人员违反阳光合作规定的情况，甲方应及时进行调查，根据调查情况进行处理，并将调查结果向乙方反馈。
6. 接受举报的一方应为举报方保密，不得对举报方进行报复，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阳光合作协议》的合作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后续合作的优先权。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保证乙方人员了解甲方有关采购管理通用原则和及本协议的规定，并遵照执行。
2.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甲方人员回扣、赠送实物、现金、有价证券、礼券等有价物品或提供旅游等其他可能影响职务行为公正履行的活动（以下统称“财物”）。
3. 乙方有责任接受甲方对乙方在合作期间阳光合作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并对甲方相关调查工作主动配合。
4. 乙方有义务就甲方人员任何形式的索取或收受财物行为及时向甲方（直接联系人为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 举报。如乙方或其人员向甲方人员给予财物, 或甲方人员向乙方索取财物, 乙方满足其要求并且未向甲方举报的, 一经查实 (包括但不限于被甲方核实属实, 或者被司法机关或第三方核实属实的), 甲方将在内部通报; 乙方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外, 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原合同总价的 10% 的违约金, 并对乙方知情不报人员进行相应处罚; 连续出现 2 次及以上类似情况或者如因乙方在合作期间贿赂甲方人员, 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核实属实的, 甲方有权解除原合同, 如甲方解除原合同的, 则乙方应退还甲方所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按原合同与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且五年之内不得作为东实集团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合格供应商。

5. 甲方接受乙方实名或匿名举报, 保证为举报者的信息保密, 常设举报部门及电话:

举报受理部门: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

东实集团举报邮箱: dgsyjcc@163.com

东实集团举报电话: 0769-28822331 (周一至周五 9:00-12:00 和 14:00-18:00)

邮寄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八一路 1 号机关二号大院 9 号楼 321 室,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室收, 邮编 523000。

三、其他

1. 本协议是原合同的补充协议, 与原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一式 份, 甲方 份, 乙方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